



## 低收入在職家庭津貼制度不人道，破壞家庭友善價值

「低收入在職家庭津貼制度」(下稱「低津」)為今年施政報告的扶貧焦點。街坊工友服務處(街工)對政策表示歡迎，但批評相關的申請條件，包括工時要求、入息限額、受惠對象等非常苛刻及不足！街工更質疑政策能否有效改善現今香港貧富懸殊嚴重的狀況。

### 單身工友被歧視

現時基層工友需受惠於「最低工資」的保障，但最低工資實施三年以來，水平只由 28 元升到 30 元，且兩年一檢，但物價飛升往往令基層工友開支增大，令他們陷入低收入局面。故即使是一人住戶，亦有需要提供適切的援助。街工要求政府應盡快落實最低工資一年一檢並按生活需要而調升最低工資水平，否則在制定低津政策時須為無兒童的在職貧窮家庭，特別是一人家庭提供補貼，確保他們的生活質素。

### 工時過高 政策非人性化

政策限制了工友需「每月工作 208 小時或以上」方可獲津貼，則每月最少工作 26 天且每天最少工作 8 小時。工時的限制導致工友諱疾忌醫，如因病而請假，工友不但失去半天的工資，更有可能會失去該月的低津津貼。此外，政府推行以「高工時」為重心的低津，這邊廂合理化基層工友「高工時」的情況；那邊廂亦破壞基層工友的家庭和諧！以偏遠地區為例子，偏遠地區工友如跨區工作，往返居所與工作地點平均需時 3 小時。如政策「工時」維持 208 小時，則變相要偏遠地區工友「雪上加霜」！工友因此減少與家人相處時間，變相影響親子及夫婦關係，容易引發家庭問題。街工認為政府在制定政策完成忽視市民的生活質素。

### 政府非大商家 不應向市民發放勤工獎

街工認為扶助弱勢家庭政府實在責無旁貸，但高工時門檻，無異變相替商人發放「勤工獎」。統計處公布，由去年 11 月至今年 1 月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跌至 3.1%，是 1997 年年底以來的新低。以現時近乎全民就業的情況下，在職貧窮問題仍然嚴重。但在政府制定的低津下，以勤工獎的方式為基層家庭提供津貼，卻把在職貧窮的問題歸咎於基層工友就業意欲低，企圖推卸責任。

### 個人為單位計算工時不鼓勵婦女外出工作

對於工時門檻街工不但認為苛刻，同時亦認為以「個人」為計算單位，不利雙職家庭工作。儘管家庭內有兩名或以上的工作人口，也只計算一人的工時，但入息卻以「家庭」作單位計算，卻將住戶所有入息計算在內。街工認為工時應以家庭作計算單位，有利香港建立一個性別分工更為平等的社會。人口政策的諮詢文件公佈後，林鄭表示香港有空間吸引約 52.5 萬名家庭主婦重投勞動市場，同時又指出香港很多的家庭照顧者都是以



## 街坊工友服務處

Neighbourhood and Worker's Service Centre ·

地址：葵涌葵涌邨曉葵樓地下 31 號 Address : Unit 31, G/F., Hui Kwai Hse., Kwai Chung Est., Kwai Chung, N.T.

電話：22570961 傳真：35830087 網址：[www.nwsc.org.hk](http://www.nwsc.org.hk)

女性為主。街工認為家庭主婦需要多花時間及心力照顧家庭，在現時的託兒服務未完善的情況下，她們並非缺乏就業意欲，而是有逼於無奈的原因(或由於找不到全職工作、個人隱疾或家庭成員有特殊的照顧需要)，因而被迫只能任職兼職或散工等工作，卻在政府提出的低津方案下，工時不獲計算，實在有違公平。政策亦反映政府不鼓勵女性外出工作。

### 家庭收入亂咁計 計算方法欠清晰

計算入息審查方面，政府不把傷津、高齡津貼、書津及由關愛基本發放的津貼計算，卻把長生津及交津計算在家庭收入內，這實在讓人難以理解在政府的邏輯下何為收入。現時如家中的同住長者有申領長者生活津貼，津貼金將被計算在家庭收入以內，街工認為此做法有欠公允。長生津原意是扶助貧窮長者，解決其經濟困難。而在職貧窮家庭與長者同住，長生津變相減輕其家庭內部的經濟壓力，擴大其扶貧果效。現在假若將長生津計劃於低津之入息審查內，政府變相逼使在職貧窮與同住長者分離，造成分化及引發社會不和諧現象。另外，「交津」是鼓勵及協助勞工就業並處理申請者的「交通需要」。在填寫申請表時需要填報「工作地點」、「是否需要搭交通工具」、「搭什麼交通工具」等。這都表明這是鼓勵工友外出就業的政策，同時確立了這是「就業支援」的定位。因此，街工認為交津不應計算在家庭收入之中，以達真正鼓勵工友工作的果效。

### 須建立家庭友善的「低收入津貼」制度

現時低津的申請條件，包括工時要求及家庭入息的計算方式，背後所反映的價值，完全與建設家庭友善社會、保持工作與生活平衡的價值相違背。以個人為單位的計算工時安排，亦不利社會建立更平等與靈活的性別分工及未能有效令婦女參與社會勞動。同時，亦建議政府計算家庭收入不包括政府的現金津貼，只計算因工作所得的收入及把入息中位數擴闊至七成或以下家庭，令政策做到防貧及脫貧。最後，在現時社會未實行全民退休保障及缺乏對特殊學習需要學童提供支援，以上兩類人士應在低津下獲得津貼。

### 總結

街工認為：

1. 低津工時要求應為每月 72 小時，而單親家庭或家中有長期病患或傷殘人士的成員則為 36 小時均可獲得津貼，而補貼額應分三級制及隨家庭入息上升而下降，以補助入息中位數七成或以下基層家庭；
2. 照顧單身工友需要，如單身工友通過入息審查及符合工時要求，應獲得津貼；
3. 如家中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兒童、長者或殘疾人士，應獲額外津貼，以解決日常開支；
4. 政府不應把現有的社會及勞工福利列作家庭收入計算